债券代码：143390.SH　　债券简称：17 永钢 02

债券代码：185790.SH　　债券简称：：GC 永钢 K1

债券代码：115151.SH　　债券简称：23 永钢 01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 年度）

受托管理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OOCHOW SECURITIES CO.,LTD.

2024 年 6 月

声明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相关信息披露文件、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钢集团”、“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证明文件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吴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东吴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目录

声明.....2
目录.....3
第一节 本期债券概况.....4
一、 发行人名称.....4
二、 注册文件和注册规模.....4
三、 本期债券基本情况.....4
第二节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8
第三节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9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9
二、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9
三、 发行人 2023 年度财务情况.....11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15
第五节 发行人内外部增信和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18
一、 增信机制变动情况及有效性分析.....18
二、 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18
三、 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18
第六节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19
第七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20
第八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21
第九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偿债能力分析.....22
一、 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22
二、 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22
第十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23
第十一节 发行人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24

第一节 本期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二、注册文件和注册规模

发行人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701 号），注册规模为不超过 12.00 亿元。

发行人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43 号），注册规模为不超过 20.00 亿元。

三、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一）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债券名称：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品种二）

2、债券简称：17 永钢 02

3、债券代码：143390.SH

4、发行日：2017 年 11 月 13 日

5、起息日：2017 年 11 月 13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2024 年 11 月 13 日

8、债券余额：3.00 亿元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4.50%

10、还本付息方式：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上交所

12、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否

（二）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专项用于碳中和）（第一期）

1、债券名称：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专项用于碳中和）（第一期）

2、债券简称：GC 永钢 K1

3、债券代码：185790.SH

4、发行日：2022 年 5 月 26 日

5、起息日：2022 年 5 月 27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2025 年 5 月 27 日

7、到期日：2027 年 5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1.00 亿元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5.00%

10、还本付息方式：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上交所

12、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否

（三）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债券名称：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23 永钢 01

3、债券代码：115151.SH

4、发行日：2023 年 4 月 12 日

5、起息日：2023 年 4 月 13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2026 年 4 月 13 日

7、到期日：2028 年 4 月 13 日

8、债券余额：2.00 亿元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5.00%

10、还本付息方式：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上交所

12、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否

第二节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要求，东吴证券作为“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品种二）”（17 永钢 02）、“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专项用于碳中和）（第一期）”（GC 永钢 K1）和“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3 永钢 01）受托管理人，在公司债券存续期内，严格建立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对公司资信状况、经营及财务能力、募集资金的使用、公司债券还本付息、增信机制、信息披露等通过定期和不定期核查等方式进行持续跟踪，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节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永钢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JIANGSU YONGGANG GROUP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YONGGANG GROUP

法定代表人：吴耀芳

注册资本（万元）：190,000

实缴资本（万元）：190,000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南丰镇永联村

办公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南丰镇永联村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215628

公司网址（如有）：http://www.yong-gang.com

电子信箱：officer@yong-gang.com

二、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当前主营业务主要分为四大板块，包括钢铁板块、贸易板块、工程施工行业板块以及其他板块等，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从事钢铁冶炼加工和销售，主营业务突出。

公司报告期钢铁板块实现营收 397.21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50.75%，毛利 37.53 亿元，毛利率 9.45%。

公司拥有建筑、交通、机械、能源四类产品集群，是全国重要的建筑用钢和优特钢生产企业，优特钢产销比 70%，市场覆盖国内 30 个省市自治区和全球 113 个国家和地区，其中 33 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产品被应用于港珠澳大桥等世界知名工程。

公司报告期贸易板块实现营收 358.59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45.82%，毛利 8.96 亿元，毛利率 2.50%。

2019 年 6 月以来，公司引进新的贸易团队，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贸易服务。公司经营品种齐全，覆盖了铁矿石、焦煤、焦炭、钢坯、带钢、热卷、中板、冷轧、线材、螺纹等几乎所有黑色产业品种，并开始布局开展黑色以外的化工等大宗商品贸易。在传统的进出口、内贸业务外，依托自身的现货能力与时俱进，不断创新地推行产业链延伸，积极拓展基差贸易、工程配送、期现结合、含权贸易等多种商业模式。立足进口、出口业务的同时，重点开展第三国转口贸易。通过多元的商业模式，提升企业自身综合竞争力，为客户和合作伙伴提供更加多元的服务，实现互利共赢、共同发展。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钢铁行业是国家重要的原材料工业之一，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是社会发展水平以及国家综合实力的重要标志，在整个国民经济中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同时，从世界钢铁和我国钢铁的历史来看，钢铁行业是一个周期性很强的行业，其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周期有很强的正相关性。

2023 年以来钢铁行业受下游需求疲弱影响，传统建筑用钢利润空间受到挤压，其他钢材产品在细分市场竞争激烈，钢材产销量增速保持低位，价格震荡下跌，与铁矿石价格价差进一步收窄，钢铁行业盈利及经营环节现金净流入规模大幅缩减。钢企经营状况有所分化，部分钢企亏损加重。

公司坐落于加工制造业发达、经济优势突出、交通便捷发达的长三角地区，是国内最主要的钢材消费区域，为公司产品提供广阔的市场；且公司位于长江中

下游，地理位置优越，深入长江腹地，拥有可停靠 10 万吨级货船的码头，物流便捷，进一步提升竞争优势。

多年来，公司聚焦钢铁行业关键核心技术研发，已建成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研发平台。公司获评“中国工业大奖”“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省长质量奖”“江苏制造突出贡献奖”等荣誉，自主研发的高性能大规格直接切削贝氏体材料，马氏体耐热焊丝钢 SA335 P91 热轧盘条两项产品填补国内空白。

（二）业务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业务板块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钢铁板块	397.21	359.68	9.45	50.75	456.56	413.30	9.48	53.36
贸易板块	358.59	349.63	2.50	45.82	362.95	351.98	3.02	42.42
工程施工板块	18.59	17.68	4.89	2.38	23.55	21.83	7.32	2.75
其他板块	8.24	6.94	15.80	1.05	12.52	9.56	23.66	1.46
合计	**782.63**	**733.92**	**6.22**	**100.00**	**855.59**	**796.67**	**6.89**	**100.00**

其他板块营业收入较同期下降 34.20%，毛利率较同期下降 33.22%，因报告期内减少部分货运仓储业务所致。

三、发行人 2023 年度财务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2,176,123.01	1,923,197.32	13.15	不适用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88,482.02	94,843.00	-6.71	不适用
应收账款	220,589.27	214,888.25	2.65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	93,378.38	166,876.14	-44.04	未到期应收票据减少
预付款项	253,168.80	236,821.22	6.90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871,575.23	556,374.27	56.65	新增投资款、垫资款
存货	774,703.21	858,865.36	-9.80	不适用
其他流动资产	31,485.94	30,194.52	4.28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36,000.06	927.00	3,783.50	工程施工板块新增代垫款
长期股权投资	504,418.22	465,635.91	8.33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4,071.83	242,899.73	-15.99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3,722.55	115,799.83	-44.97	减少部分金融产品投资
固定资产	1,133,362.99	1,072,129.74	5.71	不适用
在建工程	331,182.31	266,278.04	24.37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	15,713.13	14,599.96	7.62	不适用
无形资产	154,263.34	161,114.64	-4.25	不适用
商誉	23,843.08	23,843.08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	21,191.04	26,990.42	-21.49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839.08	27,418.97	8.83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295.72	66,010.33	20.13	不适用

（二）资产受限情况

单位：亿元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217.61	127.58	58.63
固定资产	113.34	15.43	13.61
无形资产	15.43	1.37	8.88
合计	**346.38**	**144.38**	**-**

（三）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41.09 亿元和 181.80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8.85%。

单位：亿元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8.00	8.00	16.00	8.80%
银行贷款		83.03	33.12	39.00	155.15	85.34%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3.64	2.19	4.82	10.65	5.86%
其他有息债务						0.00%
合计		**86.67**	**43.31**	**51.82**	**181.80**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6.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8.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四）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1,049,618.32	764,801.85	37.24	报告期新增流贷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843.21	11,180.57	41.7	期货公允价值变动
应付票据	1,311,779.88	1,207,320.93	8.65	不适用
应付账款	379,203.89	371,513.97	2.07	不适用
合同负债	261,665.02	249,510.76	4.87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	26,111.62	31,021.98	-15.83	不适用
应交税费	44,990.11	80,608.04	-44.19	应交所得税、增值税减少
其他应付款	76,889.85	76,015.38	1.15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5,228.77	268,522.02	-4.95	不适用
其他流动负债	38,938.20	42,684.02	-8.78	不适用
长期借款	390,598.96	208,838.61	87.03	新增项目贷款较多
应付债券	82,798.94	143,114.79	-42.15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多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租赁负债	13,272.07	13,004.25	2.06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48,178.75	28,541.67	68.8	报告期新增售后回租业务
递延收益	7,735.21	17,252.76	-55.17	报告期政府补助分摊至其他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093.13	6,983.16	15.89	不适用

（五）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8.60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5.84 亿元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品种二）”（17永钢02）募集资金总额3亿元，根据发行人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该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调整债务结构。

东吴证券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完毕。

发行人按照相关要求，设立了该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运作，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专项用于碳中和）（第一期）”（GC永钢K1）募集资金总额1亿元，根据发行人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该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具有绿色和科技创新属性的项目建设、运营和偿还相关项目贷款。

东吴证券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完毕。

发行人按照相关要求，设立了该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运作，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3永钢01）募集资金总额2亿元，根据发行人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该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18永钢01）。

东吴证券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完毕。

发行人按照相关要求，设立了该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运作，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

东吴证券对绿色公司债券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具体如下：

单位：亿元

债券代码	185790.SH
债券简称	GC 永钢 K1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公司债券（专项用于碳中和）
募集总金额	1.00
已使用金额	1.00
临时补流金额	-
未使用金额	-
绿色项目数量	1.00
绿色项目名称	80MW 超高温亚临界煤气发电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承诺用途或最新披露用途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否
变更后用途是否全部用于绿色项目	不适用
变更履行的程序	-
变更事项是否披露	不适用
变更公告披露时间	-
报告期内闲置资金金额	-
闲置资金存放、管理及使用计划情况	-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各项目概述、所属目录类别，项目所处地区、投资、建设、现状及运营详情等	项目坐落于张家港市南丰镇，发行人厂区内，项目总体 2.95 亿元，建设 1 台新型 260t/h 超高温亚临界煤气锅炉和 80MW 超高温亚临界一次中间再热纯凝式蒸汽轮发电机组，运用国内领先的超高温亚临界发电技术对富余的高炉煤气进行综合利用，避免高炉煤气放散污染环境，提高煤气资源利用效率。项目已于 2023 年 5 月投产。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发生重大污染责任事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和其他环境违法事件等信息，及是否会对偿债产生重大影响（如有）	无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所遴选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测算的标准、方法、依据和重要前提条件	项目基于可研报告数据，依据《绿色信贷项目节能减排量测算指引》对项目的温室气体减排量、节能量、二氧化硫减排量、氮氧化物减排量进行测算。

债券代码	185790.SH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预期与/或实际环境效益情况（具体环境效益情况原则上应当根据《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相关要求进行披露，对于无法披露的环境效益指标应当进行说明）	超高温亚临界发电技术能高效能转化高炉煤气中的能量，使用高炉煤气二次能源进行发电，可节约标准煤、减少 CO_2 及相关污染物排放，2023 年度，发行人标准煤节约量达 172,940.40tce,二氧化碳减排量达 343,701.12tCO_2，二氧化硫减排量达 47.61t,氢氧化物减排量达 76.29t，细颗粒物减排量达 9.75t。
对于定量环境效益，若存续期环境效益与注册发行时披露效益发生重大变化（变动幅度超 15%）需披露说明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管理方式及具体安排	发行人承诺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将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发行人就本期债券发行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和监管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监管银行和受托管理人对专项账户进行共同监管。
募集资金的存放及执行情况	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仅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存储、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专项账户运行情况正常。
发行人聘请评估认证机构相关情况（如有），包括但不限于评估认证机构基本情况、评估认证内容及评估结论	-
绿色发展与转型升级相关的公司治理信息（如有）	-
其他事项	-

东吴证券对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具体如下：

单位：亿元

债券代码	185790.SH
债券简称	GC 永钢 K1
债券余额	1.00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已于 2023 年 5 月投产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
其他事项	-

第五节 发行人内外部增信和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变动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品种二）”（17永钢02）由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专项用于碳中和）（第一期）”（GC永钢K1）和“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3永钢01）不设定增信措施。报告期内，增信机制无变动。

截至报告期末，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968.97 亿元，净资产333.28亿元，2023年，营业收入46.15亿元，净利润1.93亿元，根据其2023年度最新评级报告显示，主体评级结果为AAA。

报告期内，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偿债能力正常。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设置投资者保护机制，约定违约事项及纠纷解决机制，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任受托管理人。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第六节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品种二）”（17永钢02）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4年间每年的11月13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8年至2022年间每年的11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已完成第6年付息事项。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专项用于碳中和）（第一期）”（GC永钢K1）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7年间每年的5月27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5年每年的5月2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已完成第1年付息事项。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3永钢01）的付息日为2024年至2028年间每年的4月13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4年至2026年间每年的4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不涉及付息事项。

第七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八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公平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

第九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偿债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本息偿付违约的情况，发行人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3 年末/度	2022 年末/度
流动比率（倍）	1.30	1.32
速动比率（倍）	1.08	1.04
资产负债率（%）	56.44	53.63
债务资本比率（%）	50.08	46.10
EBITDA（亿元）	40.52	62.5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3.05	24.04
EBITDA 利息倍数	6.74	7.35

从短期偿债能力来看，最近两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32 和 1.30，速动比率分别为 1.04 和 1.08，发行人资产流动性较好，对短期债务保障能力较强。

从长期偿债能力来看，最近两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3.63%和 56.44%，债务资本比率分别为 46.10%和 50.08%，资产负债结构较为合理。

从利息保障倍数来看，最近两年，公司 EBITDA 分别为 62.59 亿元和 40.52 亿元，EBITDA 全部债务比分别为 24.04%和 13.05%，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7.35 和 6.74，发行人盈利能力对债务利息偿付的保障能力较强。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十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未发生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

第十一节 发行人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募集说明书中无约定的其他义务。

（此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 年度）》的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24 年 6 月 20 日